**授 权 委 托 书**

委托人姓名： 性别：

身份证号码： 电话：

住址（通讯地址）：

受委托人姓名： 性别：

身份证号码： 电话：

住址（通讯地址）：

受委托人系委托人的（写明关系）

现委托 在我与

一案中，作为我方参加诉讼的委托诉讼代理人。委托权限如下（在授权事项前打“√”）：

□一般代理：代为参加诉讼；代收法律文书。

□特别授权：代为承认、放弃、变更诉讼请求；进行和解；提起反诉或者上诉；代为参加诉讼；代收法律文书。

委托人（签名）：

受委托人（签名）：

年 月 日

注：1、本委托书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当事人委托参加诉讼的委托代理人用，委托单位应按有关法律规定，写明委托权限。

2、年月日上方应写明委托单位全称，加盖公章后递交法院。